

## 农民诗人——秦易

秦易（1898 - 1974）。男，采桑镇南景色村人。1944年加入共产党，经常配合党的中心工作，编快板、戏剧向群众宣传。土地改革初期编的《秦山泉逃荒》戏剧，由南景色新生剧团在全县演出，推动了土改进展。1949年编出《劝子参军》剧本，动员青年参军。1950年，秦易被评为平原省劳动模范。自编自演快板诗、创作《自由婚姻》、《和睦家庭》、《小二妮结婚》等剧本，推动婚姻法实施。1957年，创作了长篇快板诗《林县好河山》，激发了林县人民热爱山区、建设山区的热情。1959年受林县人民委托，赴东北垦荒区慰问演出。

他一生中创作了许多快板、诗歌和戏剧。在创作中常因深思苦想，出现越门而不入，走路碰上壁的现象。其创作特点是就地取材，出口成诵，登场即演，是河南省闻名的农民诗人。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，他的作品多被焚毁或散失。